

曾因寻人立功被奖励一盆鸡腿,被150余家权威媒体报道

警犬“追风”又立新功了



在警犬“追风”的嗅探追踪下,走失的老人被找到了。

■文、图/记者 冰客 通讯员 张君

83岁老人深夜走失,十堰市公安局郧阳区分局刑侦大队警犬训导员携警犬“追风”赶至,经过3小时的嗅探追踪,成功找到走失老人。至此,曾因找回99岁走失老人被奖励一盆鸡腿冲上热搜的警犬“追风”再立新功。

警犬“追风”找回83岁老人再立新功

2月1日下午2时许,郧阳区青曲镇曲远河店村村民冷某到青曲派出所求助:“警察同志,我母亲今年83岁了,早上4点出门到现在还没回来,请你们一定要帮帮我……”

此时老人已失联超过10个小时,山区气温极低、地形复杂,老人生命安全面临极大威胁。值班民警一边安抚家属,一边迅速组织搜寻,并联系郧阳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携警犬“追风”前来支援。

接警后,郧阳区公安分局青曲派出所民警迅速调取公共视频,锁定老人走失方向,展开搜救。下午4时许,郧阳区公安分局刑侦大队辅警、警犬训导员李俊伟携警犬“追风”火速赶至,开展嗅探追踪。

一小时后,在离村民冷某家两公里外的山坡旁,“追风”突然停下狂吠示警,并紧盯斜坡方向。民警发现一处约10米长的斜坡有明显人为滑落的痕迹,下方是隐蔽的山洼。训导员带着“追风”小心下探,斜坡底部一位老人蜷缩在洼地中,正是失踪的老人明某。此时,老人已失去行动和呼救能力,民辅警及村民联

手成功将老人救出并送医。

经询问得知,老人于清晨4时许独自出门遛弯,行至山坡处踩空后滑进山洼,年迈体弱的她受了伤又遇严寒,失去了行动和呼救能力。

若不是“追风”“精准定位”,后果不堪设想。“太感谢你们了,再晚一点儿,真不知道老人会被冻成什么样子……”家属冷某对搜救人员再三感激,并特别感谢警犬“追风”帮助找到母亲。

“追风”找回99岁走失老人,曾被奖励一盆鸡腿

据悉,警犬“追风”为比利时马里努阿犬,今年7岁,主要参与各类追踪、搜救案件,同时还参与巡逻安保百余次。自2024年以来,已成功找回21名走失群众,是名副其实的“功勋犬”。

2023年9月19日,郧阳区公安分局鲍峡派出所收到辖区村民求助,称云盖寺村一位99岁的老人于当日中午离家后未归。接到指令后,警犬训导员带着“追风”赶至现场,连同派出所民警等一起展开搜救。“追风”以老人衣物为嗅源向云盖寺村后山的山林奔去,经过1个半小时耐心细致搜寻,终于在山林中发现老人的身影,好在老人身体并无大碍。

由于警犬“追风”在寻人中立功,当年9月21日被奖励一盆鸡腿。随后,“追风”找回许多走失群众立下大功的故事冲上热搜,先后被人民网、公安部“警民携手同行”、省公安厅“平安湖北”、极目新闻、九派新闻等150余家权威媒体转发,阅读量破亿。

消防栓被展品遮挡、储物间堆放可燃物……

我市严查文旅场所消防隐患

■记者 徐国文

本报讯 2月4日,市消防救援局联合市文旅局启动文旅行业消防安全专项检查行动,通过“联合排查+指导整改+宣传培训”模式,织密春节期间文旅安全防护网。

当日上午9时许,检查人员来到市博物馆。检查发现,场所内部分消防栓被正在展览的书画作品遮挡。执法人员要求场所负责人现场进行整改,确保消防设备完整好用。

在北京路百强中心影城,检查人员发现,该场所的储物间内存放了大量可

燃物未及时清理。针对该问题,影城相关负责人表示将立即进行处理。

据介绍,春节前我市将重点针对景区、文化场馆、星级酒店、网吧、KTV等人员聚集区域开展联合检查,检查内容包括场所消防设施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是否畅通、用火用电是否规范、员工消防技能是否达标等。

市文旅局市场科工作人员平措诺布表示,此次行动将重点压实主体责任,开展自查自纠、清单化整改隐患;强化春节24小时值守和巡查,杜绝违规行为;加强宣传培训,提升全员应急能力,对整改不到位的场所将严肃处置。

普货车辆违规运输锂电池?

我市春运执法当场查处

■记者 罗伟 通讯员 江安鑫

本报讯 2月3日,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在春运安全检查中,依法查处一起使用普通货车违规运输锂电池案件,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并通过现场普法教育,引导从业人员守法运输。

当日上午,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二大队在吉林路十堰市新合作超市物流中心附近路段巡查时,发现一辆车牌号为豫DT2762的大型普通货车正在装载货物。执法人员上前检查,发现车内装载的竟是锂电池组块。

经查,该车辆所属企业未取得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经营许可,车辆也未办理危险货物运输相关道路运输证。驾驶员表示,该运输订单来自“运满满”平台,订单标注货物为“汽车组件”,并未注明属于危险货物,自己对货物真

实属性并不知情。

锂电池具有易燃、易爆等危险特性,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属于第9类危险品。普通货车缺乏专业防护设施和应急处置能力,在运输中如遇颠簸、碰撞、高温等情况,极易引发短路、起火甚至爆炸,严重危害道路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该行为已违反《危险货物道路运输安全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款关于危险货物必须由具备相应许可的承运人运输的规定。同时,相关托运方及货运平台也未履行审核义务,违反了《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第二十七条的相关要求。

鉴于该驾驶员为初次违法,现场积极配合、主动卸货,未造成实际危害后果,执法人员秉持“教育为先、惩戒结合”原则,现场对其开展普法教育,并监督其将锂电池安全卸载。

健身会员卡莫名“被激活”?

店家:是系统按约定执行 可协助顾客转让

0719—
8110110
13807280110 微信同号

■记者 赵清

本报讯 市民购买的预付费健身卡,未主动激活却已生效一年多。对此,该市民给本报新闻热线8110110打来求助电话。

2月2日,市民吴女士向本报新闻热线反映:“我在位于茅箭区上海路的艾菲特健身房花2448元办了一张健身卡,后来因怀孕生子耽误,一直没去健身,也从未主动激活过该卡,可健身房却私自激活了我的卡。这张卡我一次都没用过,要求他们退钱,但遭到对方拒绝。”

据吴女士介绍,2021年艾菲特健身房迁址,恰逢店家推出办卡优惠活动,她便办理了一张五年期健身卡。“办卡时工作人员承诺,这张卡可随时激活使用。”当时吴女士手中的艾菲特旧卡还有近两年有效期,因此这张新卡一直未激活。后续她又接连经历结婚、怀孕、生子,长期忙于工作和照顾孩子,“就连剩余有效期近两年的旧卡都无暇使用,新卡自然也没来得及激活”。

2025年12月,吴女士突然想起这张未激活的新卡,便向艾菲特健身房客服咨询。客服人员当时表示,需次日上班后查询相关情况再给予回复。然而次日上午,客服人员却告诉她,该卡已被激活,有效期至2029年。“我现在根本没有时间健身,健

身房未经我的同意就私自激活卡片,与之前为了促销承诺的‘随时激活’相悖。这就是单方面的霸王条款,实在让人气愤。”吴女士说。

2月3日16时许,记者来到吴女士所说的健身房。店长叶先生查询相关数据后表示,吴女士是该健身房的老会员,2021年办理的是续卡业务,新卡有效期为5年。“根据入会协议约定,若未作特殊备注或额外约定,新卡将在旧卡到期后一周内自动激活,但会员系统的默认激活设置为旧卡到期后一个月。”叶店长解释,吴女士的首张健身卡原定于2021年到期,后因多种原因延期至2024年9月,一个月后,系统便自动激活了她的新卡。

对于吴女士所述办卡时工作人员承诺的“啥时候用,啥时候激活”,叶店长回应,“暂无相关证据佐证该说法”,且入会协议上加盖的条形章明确标注“任何口头承诺无效”。

叶店长最后表示,目前门店办理的健身卡最长年限为1年,吴女士手中的这种多年期卡属于“稀缺资源”,因此建议她转让该卡,且门店会免费提供协助,不收取任何费用。

湖北郧华(茅箭)律师事务所律师杨志表示,市民在参与预付费消费时,不仅要考虑自身的实情,还要仔细阅读相关的约定条款,特别是关系到核心利益的细则,以免出现争议时利益受损。如果吴女士对店家的解决方案不满意,也可以通过司法途径解决争议。